长垣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二期”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长垣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二期”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http://ggzy.changyu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8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长财磋商采购-2024-51

2、项目名称：长垣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二期”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832903.80元

最高限价：2832903.8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410728042024081500101	长垣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二期”配套设施建设项目-1标段	2832903.8	2832903.8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一层办案区嫌疑人防撞、看护安全保护设施，整体防火、隔音设施建设；二层指挥研判室、案件巡查室等区域配套设施建设。（详见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6、合同履行期限： 9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支持中小微企业参与；

2.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支持监狱企业参与。

2.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参与。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7、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此项格式自拟）

3.8、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9、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拟派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不得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1、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3.1-3.6条）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08月19日至2024年08月23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http://ggzy.changyuan.gov.cn）

3.方式：潜在供应商需通过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版系统首页（http://ggzy.changyuan.gov.cn）登录交易系统进行采购文件下载。（详见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专区）。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4年08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http://ggzy.changyuan.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年08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招标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潜在供应商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招标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系统开标。各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17337179764/18137798463。各供应商需在首次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递交秘钥）。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ggzy.changyuan.gov.cn/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ORGID=410728）

4. 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签到（递交秘钥）截止时间内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投标截止时间起 30 分钟内无法确认的），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供应商对不见面开标流程技术不熟悉可自行携带电脑到交易中心开标室操作）

5.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予以审验，该供应商不得事后对评审结果提出任何异议，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6. 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段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垣市公安局

地址：长垣市山海大道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3-88901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朝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凤凰台街道建业路 131 号 3 号楼 12 层 1203 室

联系人：冯女士

联系方式：1313730761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女士

联系方式：13137307615

已审核，同意发布。